

关于对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21）第 249 号

盈峰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进行审查的过程中，关注到如下事项：

1、会计师出具的《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审计报告》显示，报告期末你公司非经营性应收原子公司宇星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 2.59 亿元。此外，你公司还存在对其他关联方、联营企业、子公司联营企业等存在零星非经营性往来。

（1）请你公司以列表形式逐项列示上述非经营性往来的具体内容、与你公司具体的关联关系、形成时间、款项归还或拟归还时间、性质、日最高余额、总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是否构成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请说明你对上述款项的具体会计处理，并结合相关方还款能力说明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及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2、分产品毛利率中，本报告期你公司传统环卫装备业务营业收

入为 74.52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21.24%，毛利率为 27.23%，较上年同期下降 3.84 个百分点；环卫服务业务营业收入 19.69 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96.60%，毛利率为 22.86%，较上年同期下降 3.02 个百分点。

(1) 请补充披露环卫服务业务营业收入本报告期大幅增长的原因。

(2) 请补充披露最近三年你公司主要业务毛利率情况，并结合业务开展情况、收入确认和成本结转、近三年毛利率变动趋势等说明本报告期传统环卫装备业务和环卫服务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

3、2018 年 11 月，你公司完成收购长沙中联重科环境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环境”）100% 股权，业绩承诺期为 2018 年至 2020 年。2020 年中联环境实现净利润 14.09 亿元，为你公司净利润的主要来源，其 2020 年承诺净利润为 14.95 亿元，完成比率为 94.25%，中联环境 2018 至 2020 年三年累计完成承诺净利润 37.78 亿元，超过承诺的 2018 至 2020 年三年累计净利润 37.22 亿元，完成比率 101.50%，因此交易对方无需向你公司进行业绩补偿。报告期末，你公司商誉账面余额合计 62.24 亿元，其中中联环境对应的商誉账面余额 57.14 亿元，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540.54 万元，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3,861.53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为 5,343.41 万元。

(1) 请你公司补充披露中联环境主营业务开展情况、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比率、毛利率情况、是否与同行业公司变动趋势存在重大差异。

(2) 中联环境三年业绩精准达标，结合收入确认、成本结转及(1)的相关情况说明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跨期结转成本费用等情形，相关业绩是否真实、准确。

(3) 请年审会计师就年度审计过程中对中联环境业绩真实性实施的审计程序、获取的审计证据、所采取的审计方法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期间费用等的核查方法和核查范围，并明确披露业绩核查覆盖率，并就核查手段、核查范围是否充分、是否能有效保障其核查结论发表明确意见。

(4) 结合中联环境近三年业绩变动趋势、2020年当年未完成业绩承诺情况等说明中联环境实际业绩与收购时盈利预测和评估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商誉减值的测试方法、具体计算过程，针对中联环境商誉减值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你公司将商誉所在资产组划分四个资产组，分别为环卫车辆装备制造销售资产组、城乡环卫一体化运营资产组组合、水治理运营资产组、风机制造销售资产组。请补充说明前述资产组划分依据、是否合理及商誉中除中联环境外其余标的公司各年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有)、主营业务、目前业务开展情况、在手订单情况，并结合前述情况说明商誉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2015至2016年，你公司通过股权转让和增资方式取得深圳市绿色东方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东方”)70%股权。绿色

东方四家项目公司 2016-2019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累计净利润为-4,208.66 万元，低于承诺金额 1.2 亿元。按照约定，绿色东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郑维先应支付你公司 16,446.06 万元补偿款。年报显示，上述业绩补偿承诺未正常履行。请说明上述业绩补偿涉及的会计处理、你公司就追回上述业绩补偿款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涉及诉讼的相关进展。

5、前五名供应商中，你公司向年度采购额排名第一的供应商采购金额为 15.27 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16.86%。请补充披露该供应商名称、采购内容、是否为关联方，并对比交易价格与同期市场价格、第三方交易价格，说明采购价格是否公允。

6、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9.79 亿元，本期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88.11 万元，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26.42 万元，按组合计提又分为按风险等级五级分类计提、母公司及电工器械制造产业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通风装备制造产业及环境综合产业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余额 4.14 亿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55.65 亿元。

（1）请说明按风险等级五级分类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主体、对应的主要业务类型、你公司开展业务的主体及上述三类坏账计提组合划分依据、计提比例设置是否合理。

（2）结合业务开展情况、信用政策详细说明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原因，是否与同行业存在较大差异。并说明相关应收款项账期是否在信用政策以内，如否，请详细列表明超过账期的应收款项情

况，长期未能收回的原因，你公司已采取的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的手段及效果，未来改进措施。

(3) 结合你公司的应收账款计提政策、历史坏账水平、期后回款情况、同行业可比公司坏账计提情况等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7、年报显示，长期应收款期末账面余额 11.79 亿元，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16 亿元，账面价值 10.63 亿元。其中分期收款销售商品账面余额 7.49 亿元，坏账准备 1.01 亿元，账面价值 6.48 亿元。

(1) 请补充说明分期收款销售商品交易对方名称、是否为关联方、主要销售商品内容、账期情况、款项形成时间，分期收款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2) 请列表说明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欠款方名称、欠款金额、账龄、欠款原因。并结合相关欠款方基本情况、财务状况、应收款项长期未能收回原因，公司所采取的催款措施，说明长期应收款减值计提是否合理、准确。并说明相关欠款方与你公司及你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关系。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8、年报显示，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1.38 亿元，较期初增长 93.90%，请详细说明预付账款的性质、较期初大幅增长的原因、期后结算情况以及预付账款中是否存在关联方。

9、年报显示，其他应收款中含应收拆借款 4,844.20 万元，请说明应收拆借款借款主体名称、形成时间、形成原因、主要内容，是否

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是否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并结合还款能力、期后结算情况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0、年报显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中含有分期收取的股权受让款 3.37 亿元，请详细说明上述股权转让款涉及的具体事项、转让时间、约定的款项支付时间、是否存在逾期收款情形、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情况，并结合交易对方还款能力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请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1、年报显示，固定资产期末余额 16.41 亿元，本报告期增加 64.93%。其中 5.87 亿元固定资产未办妥产权证书，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为 0。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17.83 亿元，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1) 请补充说明部分固定资产未取得产权证书的原因、影响以及办理进度，是否对你公司日常经营构成重大障碍。

(2) 请补充披露你公司在建工程相关工程建设进展、是否陷入停顿、预定转固时间及尚需投入的金额，并说明报告期内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在建工程转固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 结合上述情况和相关固定资产使用情况、使用年限等详细说明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合理。

请年审会计师就 (2)、(3) 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2、年报显示，你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往来较多，请你公司自

查关联交易是否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或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请你公司就上述事项做出书面说明,在2021年6月8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派出机构。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2021年5月31日